

#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中汇会审[2020] 2069号），公司(以下均为母公司报表口径)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,904,816.82元。按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的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90,481.68元，余下未分配利润6,214,335.14元，加上历年结余的未分配利润225,464,643.47元，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1,678,978.61元。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413,210,084.53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回报全体股东，让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：公司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8,624,84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2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2,172,496.96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#### 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

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请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，我们认为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4月27日